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 注销登记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长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40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	通办范围	定点办理

	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
最多到现场办事次数	0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明	无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权限划分	无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大厅方式	单点登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无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事件分类(人生事件)	无	法人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
面向法人的特定对象分类	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社会组织、困难企业、重点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其他	面向自然人的特定人群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	办理社保	办理地址	许昌市长葛区(县)泰山路街道;五号楼一楼西大厅窗口
窗口描述	无	交通指引	乘坐 101、102 到 5 号楼下车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无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一、固话咨询:0374-6182007 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	监督投诉电话	一、固话投诉:0374-6123133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p>web/userAuthent/getUser Authent.do?flag=3</p>		<p>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 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p>3、 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p>
--	--	--	--

编码信息

<p>实施主体编码</p>	<p>1141108200575608 5T</p>	<p>实施编码</p>	<p>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01004</p>
<p>地方实施编码</p>	<p>005756085GG54488 004</p>	<p>业务办理项编码</p>	<p>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0100404</p>

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因营业执照注销或被吊销、被批准解散、撤销、终止、被裁定破产、跨省转出，

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或有关部门批准或宣布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经办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设定依据

1. 《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民政部门和机构编制管理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用人单位的成立、终止情况，公安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个人的出生、死亡以及户口登记、迁移、注销等情况。”

2. 《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劳动保障部令第 1 号）第四章注销登记第十二条：“缴费单位发生解散、破产、撤销、合并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及时向原社会保险登记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第十五条：“缴费单位在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前，应当结清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罚款。缴费单位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时，应当提交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申请、法律文书或其他有关注销文件，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准，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缴销社会保险登记证件。”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民政部门出具的 注销法律文件或 原批准成立部门 有关解散、撤销	原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社会保险法》	材料真实有效	河南省民政 部门或其他相 关部门出具

	的法律文书或文件				
2	社会保险注销登记申报表	原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办理时限： 即时；审查标准：清晰完整；办理结果：完成；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后台经办；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规定；办理结果： 审核通过；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科长；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审核通过；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无	无	无	不能代领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无	无